

發售價及配發結果公告

概要

發售價

- 最終發售價釐定為每股H股5.92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匯局交易徵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 按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92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估計開支總額後及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38.4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方式動用有關所得款項淨額。
-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就因行使超額配股權將予發行的額外5,001,000股H股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28.6百萬港元。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擬根據本公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一段所載的所得款項用途按比例基準動用額外所得款項淨額。

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香港公開發售

-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本公司已接獲合共8,437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24,622,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3,334,000股的約7.39倍。
-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為不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倍，故並未採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及回補」一段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334,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及分配予香港公開發售項下3,106名成功申請人，其中2,983名已獲配發一手發售股份。

國際發售

-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小幅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2倍。國際發售項下分配予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0,006,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0.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 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5,001,000股發售股份，且國際發售項下共有125名承配人。合共106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125名承配人的約84.8%。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81,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0.27%（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合共104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三手或以下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125名承配人的約83.2%。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76,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0.25%（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合共93名承配人已獲配發兩手或以下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125名承配人的約74.4%。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59,5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0.2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合共67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125名承配人的約53.6%。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33,5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0.11%（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董事確認

- 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由或透過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或包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的發售股份已向屬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或任何關連客戶（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述）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述人士配售（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

- 董事確認，(a)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以上；(b)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c)公眾人士將持有的H股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d)於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不會持有公眾人士所持H股的50%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的規定；及(e)上市時將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 董事亦確認，就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概無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以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所認購的發售股份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及(ii)概無已認購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公眾股東以及國際發售承配人慣常於接受本公司、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就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彼等名義登記或由彼等以其他方式持有的H股的指示。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的規定。

超額配股權

-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全權及絕對酌情代表國際包銷商）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內任何時間行使（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截止日期為2022年7月30日（星期六）），要求本公司按最終發售價發行及配發合共最多5,001,000股額外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 國際發售已超額分配5,001,000股發售股份。該等超額分配將通過與已獲提呈發售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的投資者訂立延遲交付安排補足，而將交付予該投資者的發售股份將通過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購買的H股補足，以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或以上述方式的任意組合全部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ushangfuwu.com刊發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禁售責任

本公司及控股股東須遵守本公告「禁售責任」一段所載的若干禁售責任。

分配結果

- 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將於2022年7月7日（星期四）刊發在本公司網站 www.lushangfuwu.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 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22年7月7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於本公司網站 www.lushangfuwu.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所登載的公告中查閱；
 - 自2022年7月7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起至2022年7月13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通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 www.iporesults.com.hk（或者：英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 <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2年7月7日（星期四）、2022年7月8日（星期五）、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及2022年7月12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本公告「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註冊證書號碼或實益擁有人識別碼（若有關申請乃代名人作為代理以他人為受益人提出），而本公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務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提供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中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並非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

-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兩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經編纂，且本公告並未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寄發／領取H股股票及退款支票

- 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且申請全部或部分成功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為合資格親身領取H股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2年7月7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於報章通知寄發／領取H股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於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領取H股股票。
- 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少於1,0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所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預期將於2022年7月7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的申請人於相關申請指示的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倘在不合資格親身領取或合資格親身領取但未在指定領取時間內親身領取的情況下，則預期將於2022年7月7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權收取的申請人於相關申請指示的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H股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獲發行，並於2022年7月7日(星期四)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所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須於2022年7月7日（星期四）下午五時正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核查並向香港結算報告任何誤差。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詢彼等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收回的退回股款（如有）金額。緊隨香港發售股份記存於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並將退回股款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會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供一份活動結單，列出記存於其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存入彼等各自的指定銀行賬戶的退回股款金額（如有）。
- 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回股款（如有）將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其申請付款銀行賬戶。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回股款（如有）將於2022年7月7日（星期四）以退款支票形式並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申請指示上的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其退回股款（如有）預期將於2022年7月7日（星期四）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 H股股票將僅在全球發售於2022年7月8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所有方面均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香港包銷安排－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段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上述時間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於接獲H股股票前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前，買賣H股的投資者須自行承擔全部風險。本公司將不會就香港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本公司不會就所接獲的申請股款發出收據。

公眾持股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數目將為33,340,000股H股，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的25%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

開始買賣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2年7月8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H股預期將於2022年7月8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在聯交所開始買賣。H股將以每手500股H股股份進行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為2376。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僅有少量H股發生買賣，H股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在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發售價

最終發售價釐定為每股H股5.92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匯局交易徵費）。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按最終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5.92港元計算，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估計開支總額後及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本公司將收取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估計約為138.4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 約60%（或約83.0百萬港元）將用於戰略合作、收購及投資以擴大業務規模及多元化物業組合；
- 約15%（或約20.8百萬港元）將用於加強物業管理服務及進一步發展本集團的多元化社區增值服務，以提升本集團客戶體驗及滿意度；
- 約15%（或約20.8百萬港元）將用於投資技術系統及標準化業務運營以及開發技術支持社區平台；及
- 約10%（或約13.8百萬港元）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將就因行使超額配股權將予發行的額外5,001,000股H股收取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28.6百萬港元。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公司擬根據上述用途按比例基準動用額外所得款項淨額。

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已接獲的申請及認購意向

香港公開發售

根據香港公開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香港發售股份已獲適度超額認購。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截止辦理申請登記時，本公司已接獲合共8,437份根據香港公開發售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提出的有效申請，認購合共24,622,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總數3,334,000股的約7.39倍，其中包括：

- 認購合共21,122,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8,432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為5百萬港元或以下(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7.92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匯局交易徵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甲組初步包括的1,667,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12.67倍；及
- 認購合共3,500,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5份有效申請乃就總認購額超過5百萬港元(按最高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7.92港元計算，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匯局交易徵費)的香港公開發售而提出，相當於香港公開發售乙組初步包括的1,667,000股香港發售股份的約2.10倍。

概無申請因屬無效申請而遭拒絕受理。發現並拒絕受理2份重複申請或疑屬重複申請。概無申請因未兌付遭拒絕受理。概無申請因屬無效申請而遭拒絕受理。概無發現認購超過1,667,000股香港發售股份(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香港發售股份的50%)的申請。

由於香港公開發售的超額認購為不足香港公開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倍，故並未採用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香港公開發售－重新分配及回補」一段所披露的重新分配程序。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334,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0.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及分配予香港公開發售項下3,106名成功申請人，其中2,983名已獲配發一手發售股份。

香港公開發售項下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按本公告下文「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一段所載基準有條件地分配。

國際發售

根據國際發售初步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已獲小幅超額認購，相當於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2倍。國際發售項下分配予承配人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0,006,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90.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國際發售中已超額分配5,001,000股發售股份，且國際發售項下共有125名承配人。合共106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五手或以下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125名承配人的約84.8%。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81,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0.27%（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合共104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三手或以下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125名承配人的約83.2%。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76,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0.25%（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合共93名承配人已獲配發兩手或以下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125名承配人的約74.4%。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59,5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0.2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合共67名承配人已獲配發一手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125名承配人的約53.6%。該等承配人已獲配發合共33,5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國際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的約0.11%（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董事確認

就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由或透過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聯席牽頭經辦人或包銷商根據全球發售配售的發售股份已向屬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申請人或任何關連客戶（如配售指引第5(1)段所述）或配售指引第5(2)段所述人士配售（不論以彼等本身名義或透過代名人）。

董事確認，(a)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以上；(b)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將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c)公眾人士將持有的H股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d)於上市時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不會持有公眾人士所持H股的50%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的規定；及(e)上市時將至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董事亦確認，就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概無香港公開發售的公眾股東以及國際發售的承配人所認購的發售股份直接或間接由本公司、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提供資金；及(ii)概無已認購發售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公眾股東以及國際發售承配人慣常於接受本公司、董事、監事、最高行政人員、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就收購、出售、投票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彼等名義登記或由彼等以其他方式持有的H股的指示。國際發售符合配售指引的規定。

超額配股權

就全球發售而言，本公司已向國際包銷商授出超額配股權，可由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為其本身及全權及絕對酌情代表國際包銷商）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內任何時間行使（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截止日期為2022年7月30日（星期六）），要求本公司按最終發售價發行及配發合共最多5,001,000股額外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補足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如有）。

國際發售已超額分配5,001,000股發售股份。該等超額分配將通過與已獲提呈發售國際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的投資者訂立延遲交付安排補足，而將交付予該投資者的發售股份將通過穩定價格操作人（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於二級市場購買的H股補足，以不超過發售價的價格或以上述方式的任意組合全部或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ushangfuwu.com刊發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超額配股權尚未獲行使。

禁售責任

本公司及控股股東須就H股承擔若干禁售責任（「禁售責任」）。禁售責任的主要條款如下：

名稱	股份類別	上市後將持有的須受禁售責任規限的本公司股份數目	上市後須受禁售責任規限的於本公司的持股百分比 ⁽¹⁾	受禁售責任規限的截止日期
本公司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包銷協議須受禁售責任所規限)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023年1月7日 ⁽²⁾
控股股東 (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包銷協議須受禁售責任所規限)				
山東魯商創新發展有限公司 (「魯商創新」)	內資股	4,900,000	3.7%	2023年1月7日 (首六個月期間) 2023年7月7日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³⁾
魯商健康產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魯商發展」) ⁽⁴⁾	內資股	100,000,000	75.0%	2023年1月7日 (首六個月期間) 2023年7月7日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³⁾
山東省商業集團有限公司 (「山東商業」) ⁽⁵⁾	內資股	100,000,000	75.0%	2023年1月7日 (首六個月期間) 2023年7月7日 (第二個六個月期間) ⁽³⁾

附註：

- (1)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 (2) 除上市規則另行准許外，本公司不得於所示日期前發行股份。
- (3) 控股股東不得(a)於首六個月期間出售任何股份；及(b)於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出售股份（倘緊隨有關出售後，控股股東將不再為上市規則所定義的控股股東或一組控股股東）。
- (4)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未計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魯商發展預期將持有95,100,000股股份，約佔已發行股份的71.3%。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未計及因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魯商創新預期將持有4,900,000股股份，約佔已發行股份的3.7%。魯商創新由魯商發展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魯商發展被視為於魯商創新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魯商創新由魯商發展全資擁有，而魯商發展由山東商業擁有約52.0%及由魯商集團有限公司擁有1.7%，而魯商集團有限公司由山東商業擁有約68.2%。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山東商業被視為於魯商發展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根據中國公司法，各現有股東須遵守自上市日期起計12個月的禁售期（截止日期為2023年7月7日）。上市後，現有股東持有的須遵守法定禁售規定的股份總數為100,000,000股，相當於上市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75.0%（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全球發售的條件」一段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及通過**白表eIPO**服務作出的8,437份有效申請將按下列基準有條件分配：

申請認購 H股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佔所申請 認購H股 總數的配發 概約百分比
甲組			
500	5,552	5,552份申請中有1,832份獲發500股股份	33.00%
1,000	1,473	1,473份申請中有502份獲發500股股份	17.04%
1,500	192	192份申請中有69份獲發500股股份	11.98%
2,000	73	73份申請中有27份獲發500股股份	9.25%
2,500	111	111份申請中有43份獲發500股股份	7.75%

申請認購 H股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配發／抽籤基準	佔所申請 認購H股 總數的配發 概約百分比
3,000	64	64份申請中有25份獲發500股股份	6.51%
3,500	49	49份申請中有20份獲發500股股份	5.83%
4,000	32	32份申請中有14份獲發500股股份	5.47%
4,500	20	20份申請中有9份獲發500股股份	5.00%
5,000	158	158份申請中有73份獲發500股股份	4.62%
6,000	315	315份申請中有155份獲發500股股份	4.10%
7,000	21	21份申請中有12份獲發500股股份	4.08%
8,000	25	25份申請中有15份獲發500股股份	3.75%
9,000	12	12份申請中有8份獲發500股股份	3.70%
10,000	119	119份申請中有81份獲發500股股份	3.40%
15,000	37	500股股份	3.33%
20,000	21	500股股份，另21份申請中有3份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2.86%
25,000	61	500股股份，另61份申請中有24份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2.79%
30,000	9	500股股份，另9份申請中有5份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2.59%
35,000	9	500股股份，另9份申請中有7份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2.54%
40,000	6	1,000股股份	2.50%
45,000	10	1,000股股份，另10份申請中有2份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2.44%
50,000	12	1,000股股份，另12份申請中有4份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2.33%
60,000	11	1,000股股份，另11份申請中有7份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2.20%
70,000	5	1,500股股份	2.14%
80,000	3	1,500股股份，另3份申請中有1份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2.08%
90,000	2	1,500股股份，另2份申請中有1份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1.94%
100,000	15	1,500股股份，另15份申請中有11份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1.87%
150,000	4	2,000股股份	1.33%
200,000	3	2,500股股份	1.25%
250,000	4	3,000股股份	1.20%
300,000	1	3,500股股份	1.17%
350,000	1	4,000股股份	1.14%
500,000	1	5,500股股份	1.10%
600,000	1	6,500股股份	1.08%
	8,432	甲組成功申請人總數：3,101	
		乙組	
700,000	5	333,000股股份，另5份申請中有4份獲發額外500股股份	47.63%
	5	乙組成功申請人總數：5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最終數目為3,334,000股發售股份，相當於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0.0%（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

分配結果

最終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的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將於2022年7月7日(星期四)刊發在本公司網站www.lushangfuwu.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通過白表eIPO服務或通過中央結算系統EIPO服務成功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或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有提供)以及成功申請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將於下列日期及時間按下列方式提供：

- 不遲於2022年7月7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於本公司網站www.lushangfuwu.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所登載的公告中查閱。僅擁有實益姓名但無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申請人因下文所述的個人私隱而不予披露。透過彼等經紀申請認購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諮詢其經紀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
- 自2022年7月7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起至2022年7月13日(星期三)午夜十二時正期間通過可全日24小時瀏覽分配結果的指定網站www.iporeresults.com.hk(或者：英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en/Allotment>；中文網站<https://www.eipo.com.hk/zh-hk/Allotment>)，使用「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查閱；及
- 於2022年7月7日(星期四)、2022年7月8日(星期五)、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及2022年7月12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致電分配結果查詢熱線+852 2862 8555查詢。

本公告載有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本公告「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指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註冊證書號碼或實益擁有人識別碼(若有關申請乃代名人作為代理以他人為受益人提出)，而本公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一節所示的該等號碼乃由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透過中央結算系統提供。因此，該兩節所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在本質上有所不同。務請注意由於僅披露由中央結算系統提供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獲接納申請人，故本公告中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清單並非獲接納申請人的完整清單。

由於申請須遵守個人資料收集聲明，「以白表eIPO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配發結果」兩節所示的實益擁有人識別碼乃經編纂，且本公告並未披露所有申請詳情。

股權集中度分析

國際發售的配發結果概要載列如下：

- 國際發售的最大承配人、前5大承配人、前10大承配人、前15大承配人、前20大承配人及前25大承配人：

承配人	國際發售的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認購數目	緊隨 全球發售後 持有的H股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佔國際 發售股份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佔國際 發售股份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佔發售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佔發售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已發行 股本總額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未獲行使)	已發行 股本總額 百分比(假設 超額配股權 獲悉數行使)
最大承配人	6,495,000	21.65%	18.55%	19.48%	16.94%	6,495,000	4.87%	4.69%
前5大承配人	21,749,500	72.48%	62.13%	65.24%	56.73%	21,749,500	16.31%	15.72%
前10大承配人	29,653,000	98.82%	84.71%	88.94%	77.34%	29,653,000	22.24%	21.43%
前15大承配人	34,892,000	116.28%	99.67%	104.66%	91.00%	34,892,000	26.17%	25.22%
前20大承配人	34,928,500	116.41%	99.78%	104.76%	91.10%	34,928,500	26.20%	25.25%
前25大承配人	34,937,000	116.43%	99.80%	104.79%	91.12%	34,937,000	26.20%	25.25%

- 上市後最大股東、前5大股東、前10大股東、前15大股東、前20大股東及前25大股東：

股東	香港發售 股份的 認購數目	國際發售 股份的 認購數目	全球 發售的 認購數目	香港發售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	緊隨全球 發售後 持有的股份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股份認購 數目佔 的百分比	股份認購 數目佔 的百分比	股份認購 數目佔 的百分比	股份認購 數目佔 的百分比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已發行股本 總額百分比
最大股東	-	-	-	-	-	-	-	95,100,000	71.32%	68.74%
前5大股東	-	16,470,000	16,470,000	-	54.89%	47.05%	49.40%	116,470,000	87.35%	84.19%
前10大股東	-	26,569,000	26,569,000	-	88.55%	75.90%	79.69%	126,569,000	94.92%	91.49%
前15大股東	-	33,687,000	33,687,000	-	112.27%	96.23%	101.04%	133,687,000	100.26%	96.64%
前20大股東	1,334,000	34,637,000	35,971,000	40.01%	115.43%	98.94%	107.89%	135,971,000	101.97%	98.29%
前25大股東	1,667,000	34,923,000	36,590,000	50.00%	116.39%	99.76%	109.75%	136,590,000	102.44%	98.73%

- 本公司最大H股股東、前5大H股股東、前10大H股股東、前15大H股股東、前20大H股股東及前25大H股股東：

H股股東	香港發售 股份的 認購數目	國際發售 股份的 認購數目	全球發售 的認購數目	香港公開 發售的 百分比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	認購數目 佔發售 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認購數目 佔發售 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緊隨全球 發售後 持有的H股	上市後H股	上市後H股
					股份認購 數目佔 國際發售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股份認購 數目佔 國際發售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最大H股股東	-	6,495,000	6,495,000	-	21.65%	18.55%	19.48%	16.94%	6,495,000	4.87%	4.69%
前5大H股股東	-	21,749,500	21,749,500	-	72.48%	62.13%	65.24%	56.73%	21,749,500	16.31%	15.72%
前10大H股股東	-	29,653,000	29,653,000	-	98.82%	84.71%	88.94%	77.34%	29,653,000	22.24%	21.43%
前15大H股股東	333,500	34,637,000	34,970,500	10.00%	115.43%	98.94%	104.89%	91.21%	34,970,500	26.23%	25.28%
前20大H股股東	1,667,000	34,892,000	36,559,000	50.00%	116.28%	99.67%	109.66%	95.35%	36,559,000	27.42%	26.43%
前25大H股股東	1,679,000	34,923,000	36,602,000	50.36%	116.39%	99.76%	109.78%	95.46%	36,602,000	27.45%	26.46%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即使僅有少量H股發生買賣，H股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在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